

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88號5樓之4

承辦人：李昀城

電話：(02)2769-8968#517

傳真：(02)2528-6058

Email：yuncheng@taise.org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(110)永能新字第11000100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00010061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會辦理「2021 傑出永續青年獎」徵選活動，惠請協助轉發至貴校EMBA辦公室，並推薦或鼓勵在校學生及校友報名參加。



說明：

一、本獎徵選目的係為表揚青年善盡社會責任，推動台灣邁向永續發展，鼓勵產、官、學、研等各界之青年積極從環境保護、社會共融及經濟發展等角度為永續發展做出貢獻。

二、候選人資格：

(一)年齡 40 歲以下（出生日期在民國70年 1 月 1日以後）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(二)發揮專業能力、結合社會資源，長期投入與公司治理、環境保護及社會共融等永續發展相關之企業經營、公益機構、社會倡議、教育研究或科技創新等工作者可報名。

三、申請期限自即日起至8月30日止。候選人須於報名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名(<https://tcsaward.org.tw/tw/news/index>)

/262)，並將紙本推薦表正本乙份郵寄至台灣永續獎秘書處，日期以郵戳為憑。

四、隨信檢送「2021 傑出永續青年獎遴選辦法暨推薦表」，敬邀貴單位踴躍推薦或鼓勵EMBA之在校學生及校友報名參加。

五、本徵選活動詳細資訊請逕上官網（tcsaward.org.tw）查詢，或洽活動聯絡人：李先生，(02)2769-8968分機517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東吳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原大學、長庚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

副本：教育部

